**浮梁县扶贫办公室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0年度）**

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浮财绩字[2021]3号）要求，我办对照预算安排的资金情况，从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认真开展自评。经自查自评，2020年度我办各项指标任务总体评价较好，现将有关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三定方案，我办负责全县扶贫开发、老区建设和移民统计监测，编制全县扶贫开发规划和移民后期扶持规划，全县扶贫开发、老区建设和移民项目的管理，参与制定全县扶贫开发、老区建设和移民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全县扶贫资金分配，全县老区、贫困地区科技的培训、示范、推广工作，负责三峡移民管理工作等。

2、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我办根据县委办、县政府办浮办字[2019]53号文组建成立，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有2个股室。

编制人数14人，其中行政编制5名，财政补助人员事业编制9名。2020年年末实有人数10人，包括公务员2人，财政补助事业编人员8人。

3、部门资产情况

2020年末，我办资产合计305.36万元，其中流动资产283.97万元，占比93%；固定资产净值21.39万元，占比7%。负债合计0元。净资产305.36万元，其中累计盈余305.36万元，占比100%。资产负债率为0，资产运行情况良好。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任务

2020年为“十三五”收官之年，我办紧扣脱贫攻坚工作的任务，确保全县现有贫困人口全面实现脱贫。

（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合理设置预算绩效管理目标。我办按照县财政绩效相关管理要求，结合部门职责和当年工作任务，确定当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目标，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和设置绩效评价标准。

2、定期开展预算绩效执行分析。结合设定的绩效管理目标，加强对预算绩效执行日常管理和监控，并定期对执行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及时纠编措施。

3、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自评工作。在年度终了或项目完成时，按照“查问题、找原因”的思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自评工作，对照设定的绩效管理目标和评价标准，找出我办在当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

4、充分利用预算绩效管理评价结果。根据预算绩效评价中找出的问题和原因，进行整改，同时，将评价结果作为次年预算编制的依据，从而进一步提升我办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四）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部门预算情况

2020年全年收入预算数为8280.23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7773.99万元，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506.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9.07万元、项目支出7781.16万元。

2、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全年支出执行数为7996.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预算执行总体情况较好，其中，基本支出422.0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4.75%；项目支出7574.1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4%。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我办部门整体支出能够根据履责需要科学合理编制预决算，不断完善和落实相关管理制度，从管理机制上规范预算执行，为有效履行职责和完成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发挥了重要保障支撑作用，依据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综合评定我办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97分，绩效等级为“优”（详见附件）。

（一）履职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指标分数10分，实际得分10分）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2020年度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是100%。

（2）召开工作会议次数。2020年度召开工作部署会议次数达12次。

（3）贫困人口当年脱贫数。2020年度我县贫困人口脱贫数达955人。

2、质量指标（指标分数10分，实际得分10分）

（1）单位运行经费使用合规率。2020年度我办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运行，安排各项资金和经费的支出。

3、时效指标（指标分数5分，实际得分5分）

我办的各项工作均能按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和年初计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4、成本指标（指标分数5分，实际得分5分）

（1）预算控制数。2020年度我办全年支出执行数为7996.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

（二）履职效果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分数10分，实际得分10分）

2020年度全县贫困人口全面实现脱贫。脱贫率达100%。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影响

1、社会满意度指标

2020年度我办各项工作任务都能按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和年初计划较好的完成，使我县贫困人口的满意度达到96%。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0年我办整体支出绩效在预算执行管理方面还存在不足，在结余结转资金管理方面还需要改进：（1）基本支出结转结余产率超年度目标值5%，形成结转原因主要为：基本支出中有一笔资金是2020年12月31日才下拨至我办（浮府办抄字[2020]600号），所以形成了结余。

对本次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我办将从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规范预算执行等方面加以改进。（1）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在预算编制阶段将加强业财融合，全面梳理部门业务需要 ，做好基础数据测算，量力而出，统筹平衡，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规范预算执行。在预算执行阶段将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力。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针对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情况，我办将坚持以问题为导向，落实改进举措。将对绩效评价结果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上级部署进行公开。

 浮梁县扶贫办公室

2021年6月14日